

2022 年度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
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2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党委在统一战线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研究拟订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市委统战部）及县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统一战线工作。

（三）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和政策，统筹推进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四）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指导县工商业联合会（以下简称县工商联）、县归国华侨联合会（以下简称县侨联）做好干部

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五）负责全县民族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工作方针和政策，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民族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组织拟订民族工作政策并督促落实，协调处理民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创新发展；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治藏工作方略，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相关涉疆、涉藏工作。

（六）负责全县宗教工作，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政策，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宗教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组织拟订宗教工作政策，协调宗教方面的重大活动和重要事项，统筹宗教界代表人士的联系、培养，牵头做好相关人事安排，巩固和发展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及留学人员中的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教育、卫生领域和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八）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全县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

（九）统一领导全县台港澳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拟订全县海外统战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泰宁籍社团和代表人士；支持和指导香港、澳门泰宁籍社团加强自身建设，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负责市委统战部及县委交办的有关台港澳统战工作；做好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十）统一管理全县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县侨务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全县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泰宁籍侨团和代表人士、重点侨领，指导、推动全县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统筹协调有关部门、社会团体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利益。

（十一）协助管理乡（镇）党委统战委员，协助组织部门做好统战系统单位领导干部的选拔任用工作；领导县工商联、县侨联，并指导其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县统战系统（含县委统战部、工商联、侨联）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全额拨款	10
泰宁县工商业联合会	全额拨款	8
福建省泰宁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全额拨款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泰宁县委统战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新时代统战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统战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意见》，坚持统筹兼顾、稳中求进，坚持服务大局、担当作为，坚持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坚持狠抓落实、善作善成，坚持底线思维、防患未然，不断提高统战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为服务保障“一区六城”建设、推进泰宁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贡献了统战智慧和

力量。

（一）聚焦夯实统战基层基础，高水平开展各项工作。

1.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引导全县统战干部和统战成员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完整准确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以上率下、带头学习，及时召开部务会专题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畅谈体会和感悟，进一步深化认识、加深理解，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二是统战干部深入学。**通过三会一课、集体研讨、主题党日等形式抓好统战干部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做到原原本本、原汁原味、逐字逐句研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的新思想新论断、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不断深化学习效果，激发干劲热情，共组织集中学习研讨2次，撰写心得体会16篇。**三是统战成员广泛学。**在全县统一战线组织开展系列宣讲宣传活动，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邀请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张忠发副厅长为宗教界人士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参与人数达200余人；组织工商联、新阶联代表人士30余人开展“喜迎二十大·同心跟党走”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民营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正确方向前进。

2.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意见》。对标对表、精准发力，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意见》落到实处。一

是把牢政治方向。先后 4 次提请县委常委会或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研究全县统一战线工作，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研究我县贯彻落实措施。10 月份召开县委统战工作会议，全面回顾总结近年全县统战工作情况，安排部署新时代全县统战领域各项工作，确保统战事业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二是完善工作机制。调整充实县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增加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文旅局等 7 个成员单位；完善领导小组运行机制，制定出台《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的意见（试行）》《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规则》《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工作要点》等文件，建立健全请示报告、沟通会商、督促落实等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将新修订的《条例》《实施意见》纳入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社会主义学院教学内容，运用各类宣传载体加大《条例》《实施意见》宣传解读，使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全面准确掌握其基本精神、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同时，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方式，引导广大统战成员深入学习《条例》《实施意见》，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线上平台媒体刊发转发相关内容 10 余条，线下集中宣传 5 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

3. 筑牢共同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引领。一是抓好主题教育活动。持续开展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依托工商联（总商会）主席（会长）办公会、民营企业新春座谈会等形式开展集中学习 5 次，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不

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组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宣传月活动，联合县教育局在全县9所中小学开展主题思政课、主题演讲比赛、主题艺术节创作等活动，教育引导中小学师生厚植爱国主义情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举办各类活动120余场，覆盖学生人数达1500余人；指导宗教界开展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为主题的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利用微信、短信等形式，结合日常工作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学习宣传，深入基层3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咨询60余人次，切实增强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二是抓好意识形态工作。**认真履行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织意识形态专题学习1次，召开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1次；认真贯彻落实《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提高宗教舆情监测和处置能力，全县已取得互联网宗教信息网络服务许可证的宗教活动场所5处；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做好统一战线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工作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任务清单》，完善重大风险隐患的监测、分析研判、协同处置机制，明确目标任务、职责分工，切实维护我县统一战线和谐稳定。**三是抓好信息宣传工作。**健全完善全县统战信息考评办法，进一步加强统战信息网络和队伍建设，选送1名统战系统干部到市统信息跟班学习。今年以来，我县统战信息被福建统战微信公众号采用5篇；中共福建省委统战部网站采用2篇；学习强国平台采用1篇；同心三明微信公众号采用2篇；同心三明网站采用2篇。

4. 扎实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一是加强联谊交友。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县级党政领导干

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系交友制度，建立 20 名县级党政领导干部与 74 名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关系，并要求党政领导干部通过各种形式每年至少与交友对象交流 1—2 次，主动关心交友对象的工作和生活，鼓励其勇于担当、敢于创新，为其履职尽责创造条件。**二是加强队伍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共福建省委统战部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无党派人士培养使用的具体措施〉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推荐认定无党派人士 6 名；开展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基本情况摸底调查工作，建立涵盖医生、教师、企业高管等 4 方面、168 人的党外知识分子队伍，推荐 3 名优秀党外知识分子加入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进一步发展壮大新阶联队伍，今年以来吸纳优秀人才 9 人加入县新阶联会员。**三是加强教育培训。**联合组织部门做好党外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选送和推荐 12 名优秀党外干部参加省、市培训，促进其成长锻炼；选派 1 名优秀新阶联代表人士参加全省第 13 期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研讨班；做好杉城镇际溪村耕读李家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台湾青年文创交流基地申报工作，依托创新基地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学习、交流互动、宣传展示的新场所、新阵地。

5. 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持续推进《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贯彻落实，着力提升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能力水平。**一是畅通联系渠道。**推动建立县领导挂钩联系商会工作制度，由 16 名县领导挂钩联系 16 家异地、乡镇商会，助力商会健康发展；完善《泰宁县工商联机关干部联系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制度》，今年以来深入走访企业 70 多家，与企业家深度座谈，倾听企业家心声，了解企业发展瓶颈，帮助会员企业解决各类困难问题 50 余

个。**二是提升服务水平。**依托惠企窗口平台，开设“新政快递”，积极向企业宣传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助力惠企政策落地落细，今年以来累计兑现惠企政策1826件次，兑现金额139.67万元；积极对接银行、金融办等金融业务部门，创新金融服务方式，组织商会、企业参加政银企合作座谈会5场，授信11.38亿，放款1.17亿；联合检察院、法院、司法局等部门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提高民企法律意识，维护好民营企业的合法诉求，打通依法保障民营企业权益的“最后一公里”。**三是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走访调研，形成《泰宁县生活性服务业企业发展情况调研报告》；组织企业参与全国工商联民营企业运行状况调查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等调研，当好优化营商环境“智囊团”，促使县出台《支持工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十三条措施》等多项优惠措施；配合县纪委在全县筛选20家民营企业建立优化营商环境监测点，及时将监测点反馈问题转办至相关单位，建立企业意见建议督办反馈机制，让企业在泰宁安心发展。**四是深化改革创新。**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工商联深化改革总体方案》，持续加强和改进工商联深化改革工作，制定完善工商联机关工作规章制度、工商联（总商会）主席（会长）办公会议议事制度和主席（会长）轮值等制度，推动重大事务落细落实；着力强化商会组织建设，探索开展商协会纳入工商联管理、乡镇商会集中办公、商会档案征集等工作，进一步夯实商会组织基础。

6. 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全省、全市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切实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民族方面：**深入开展第十五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组织座

谈会、学习会、培训会等 11 场次，悬挂宣传横幅 20 余条、发放宣传手册 800 余份、发送民族政策宣传短信 1500 余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为 4 名少数民族考生落实高考优惠政策；加强与省、市、县有关部门沟通对接，争取项目资金 20 余万元用于完善我县两个少数民族自然村基础设施。

宗教方面：一是**夯实工作基础**。扎实开展宗教基础数据统计工作，为全县 92 处已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建立“一场所一档案”，全面掌握我县宗教基础数据和基本情况，目前已完成 35 处；推进宗教教职人员备案工作，完善 77 名教职人员信息登记备案，今年以来新增备案教职人员 10 名；加强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督促引导宗教活动场所开设银行对公结算账户，完成开设对公账户 52 处。二是**提升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水平**。将《福建省宗教事务条例》纳入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社会主义学院教学内容，加强基层宗教干部和宗教界代表人士教育培训，举办学习班 1 期，培训人员 60 余人次；实施宗教界“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明确我县宗教界“法律明白人”8 人，逐步推进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浓厚氛围。三是**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召开全县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专题会，部署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工作；开展宗教领域安全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单、张贴横幅、发送微信、短信等方式，增强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自我防护意识，累计发放宣传单 500 余份，安全提示信息 3200 余条，悬挂宣传横幅 90 余条。充分发挥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作用，上下联动，协调配合，加强检查，落实整改，共开展安全隐患大检查 40 余次，检查场所 92 处，发现安全隐患 32 处，整改 32 处。

7. 持续推进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一是完善侨情信息。全县新增华侨归侨侨眷摸底信息 29 条；完善重点侨胞和海外高层次人才等侨情信息库 21 条；引导在港乡亲参与三明联会会员登记，落实 16 人。推荐新一届泰宁县政协侨界委员 12 人，向市侨联、市台联推荐新一届代表大会委员、代表 8 名，向福建省新侨人才联谊会推荐个人理事 1 名。二是深化对台交流。成功指导举办慈航·回归——慈航菩萨圣像回归祖庭 15 周年纪念活动，增进两地交流交往，促进两岸民心相通；对接“海内外金门同乡会年会”活动考察团一行 20 余人到泰宁参观考察，推动两地在文旅融合、乡建乡创、影视文化等领域的交流合作；承办“萤萤寻光·趣在李家”泰宁县海峡两岸自然教育交流活动，5 个台湾家庭 20 余人参加；完成大龙乡大布村、开善乡池潭村、杉城镇南会村申报 2022 年闽台乡建乡创“陪护式”服务项目。三是加强交友联谊。深化与澳大利亚福建总商会、美国福建商会、南非福建商会、马拉维布兰太尔中国商会、新加坡三明商会等侨团侨社侨胞联谊，发文祝贺澳大利亚福建总商会第四届理事会就职；加强与刚果（金）福荣矿业等 4 家泰宁籍海外企业沟通交流，了解企业生产生活情况。

（二）聚焦发挥统战法宝作用，高质量服务发展大局。

1. 服务科学决策。发挥统战成员人才荟萃、智力密集、联系广泛等独特优势，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效支撑。引导全县统战成员围绕开展重点项目“百日攻坚大会战”行动、打好“十大攻坚战”、推进沪明对口合作等重点任务，聚焦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文旅经济转型升级、推动海峡两岸融合发展等中心工作献计出力，为政府出台《泰宁县关于扶持工业经济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泰宁县招商引资工作正

向激励 12 条措施》《优化营商环境助推泰宁发展的十三条措施》等一大批服务企业发展的政策文件提供支持；2021 年底全县“两会”期间，县工商联、党外代表人士和侨界提交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 59 件，占总数的 41.5%，其中 2 项建议被定为重点建议【关于城区旧屠宰场场地搬迁的建议、关于出台新的教师激励考评办法措施的建议】，3 项提案被定为重点提案。【关于加快古城活化利用，激发古城新活力的建议、关于进一步加快文旅康养产业落地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强泰宁影视产业发展的几点意见】

2. 服务招商引资。大力发扬“冲冲冲”工作作风和用好“项目工作法”“脚底板工作法”，全力打好“大招商招好商”攻坚战。**一是在建项目全力冲刺。**持续推进甘露别院文旅康养项目建设，项目主体，大门及内部装修工程基本完工，已投入试运营。泰宁县委统战部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招商引资特别贡献奖集体三等功。**二是在谈项目全力跟进。**持续跟进与厦门南普陀寺实业社合作项目，厦门南普陀寺实业社已在泰成立生泰缘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石隐天茶叶有限公司；累计投入 1500 余万元，完成 300 亩茶山平整种植，配套排水系统建设，建成游船码头，生态护岸 2 公里，道路硬化 2.8 公里，访客中心及素食餐厅主体。**三是招引项目全力以赴。**依托各异地商会平台，大力实施“泰商回归”工程，引导和鼓励乡贤带客商、带团队、带技术、带资金反哺家乡。今年以来，完成招商引资项目 5 个，总投资 6 亿元；实现回归项目 14 个，总投资达 11.03 亿元。积极组织商会和企业参加“6.18”“9.8”“11.6”等经贸交流活动；会同县招商服务中心在上海、广东、浙江、厦门等地召开推介泰宁招商环境、重点产业招商项目座谈会 20 余场次。

3. 服务乡村振兴。一是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调整充实“万企兴万村”行动领导小组，制定下发行动方案，明确行动目标、方式、要求和责任分工，推动“万企兴万村”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分层次、分阶段召开座谈会、走访等方式，鼓励动员 35 家商会、企业结对 31 个村，落实各类帮扶资金 160 余万元；完成音山村、王坑村、岭下村、崇际村、拥坑村 5 个“万企兴万村”行动县级实验项目挂牌工作。**二是深化公益事业。**认真组织开展“光彩事业”“侨爱心”“宗教慈善周”等活动，筹集资金 130 余万元，帮助困难群众 50 余人次；大力支持全县教育事业发展，号召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参与教育基金捐助达 240 余万元；成功对接厦门南普陀寺慈善会来泰开展慈善助学助困活动，帮扶资 60 余万元，助学助困 200 余人；协助三明市眼科医院开展“侨爱心·光明行”公益活动，完成 4 个乡镇 28 个村 1000 余名村民白内障免费筛查，实施康复手术 29 人。**三是强化挂钩村帮扶力度。**帮助提升下渠镇红地村、大田乡谿下村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综治平安建设等方面工作水平；全力做好“三争”工作，协助筹划项目 5 个，争取项目资金 100 余万元。

4. 服务疫情防控。一是扎实做好统战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坚决守好“外防输入”关口，严格落实涉外疫情防控安排部署，主动对接海外侨胞回国行程报备 7 人次；制定下发《关于立即强化做好我县宗教领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宗教场所“双暂停”的紧急通知》等文件，坚决把好“入口关”、查好“人员关”，确保宗教领域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得到全面落实；组织县乡村三级统战干部深入挂包责任区、宗教活动场所和民间信仰点开展重点人员

摸排管控，共排查全县 92 个宗教活动场所及挂包社区居民 300 余户，摸排重点管控人员 14 人，落实管控措施 14 人。

二是扎实做好核酸检测工作。发挥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作用，动员全县各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常住人员进行常态化核酸检测，确保应检尽检，不漏一人，累计检测人员 200 余人次，均为阴性。**三是驰援上海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向全县民营企业发出倡议，组织民营企业调集爱心物资驰援上海黄浦区，捐助泰宁大米、青溪鸡蛋、峨嵋甘泉、祥鑫笋制品等生活保障物资价值 20 余万元。

5. 服务客流引进。一是成功举办闽台佛教界联合启建缅怀黑水沟罹难同胞超荐祈福大法会”及“慈航菩萨圣像回归祖庭 15 周年纪念活动”，来至全国各地佛教界大德高僧、学术界专家学者及宗教界人士 200 余人齐聚泰宁。二是依托社会主义学院、工商联、新阶联等平台，全力做好招徕会议活动、旅游营销等工作，争取省委统战部、省农工党、永安等 10 批次 600 余人到泰宁培训、考察、疗休养。三是利用异地商会，在福州、厦门、泉州等地开展泰宁旅游推介及项目招商引资活动 4 场次。

（三）聚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高标准加强自身建设。

1. 机关党建工作持续深化。一是压实党建主体责任。牢固树立“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理念，切实把做好党建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使命、重大政治责任，严格按照要求履行主责主业，制定印发《2022 年泰宁县统战部党支部党建工作要点》，统筹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今年以来共召开支委会 11 次，支部党员大会 16 次。今年 11 月顺利完成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党支部新一届班子成员，进一步增强党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二是抓好“党建服务品牌”创

建工作。发挥统战资源优势，着力打造“同心”实践品牌【同心·聚才”工程、“同心·汇智”工程、“同心·助力”工程】，累计落实帮扶资金 370 余万元；配合组织部门选派 9 名乡村振兴指导员、93 名科技特派员和 27 名金融助理到乡村振兴一线帮扶指导，全力助推我县乡村振兴事业发展。

三是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认真落实在职党员进社区报到要求，党支部在职党员 17 人全部完成社区报到；积极与挂包帮扶村下渠红地村、大田谿下村开展结对共建活动，累计组织平安入户宣传、疫苗接种宣传、文明创城宣传等各类共建活动 10 次；认真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组织支部党员深入金湖御景小区、上戈小区、交通责任路段开展创城环境卫生整治活动 15 次。

2. 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一是抓实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持续压紧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意识，今年以来，召开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 次，全面抓好相关问题的整改推进和巩固提升工作；持续完善部机关各项制度建设，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围绕民主集中制、党风廉政建设、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长效机制。

二是抓好警示教育。结合召开部务会、支部党员大会、全体干部职工大会，认真组织学习中央、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工作条例》等内容，切实筑牢干部职工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开展警示教育 4 次，在全体干部职工大会专题学习《鉴案析规》一书，进一步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廉洁从政的意识。

三是抓牢监督执纪。认真落实派驻纪检组工作要求，及时做好“三重一大”事项报备工作；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运用好“四种形

态”，落实好廉政谈话制度，对单位干部职工具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开展“咬耳扯袖”式教育谈话，今年以来开展廉政谈话 10 次。

3. 干部作风持续转变。一是纠治“四风”问题。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实施办法，时刻防范“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新动向新表现，坚决整治“低级红”“高级黑”问题，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严格把好权力关、利益关。二是严管“八小时之外”。认真落实好《加强干部“八小时之外”管理监督工作暂行办法》《关于党员领导干部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党员干部、公职人员的“八小时之外”，常态化开展公职人员违规参与民间借贷和融资担保问题专项整治，认真组织开展公职人员出借资金收取利息、违规吃喝及接待和违规经商办企业自查自纠工作，防止出现监督的“盲区”和“死角”。三是加强干部培训教育。组织全体干部充分运用学习强国、福建干部网络学院、党员 e 家等平台开展专题学习；按照工作安排，先后选派 5 干部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统战业务培训，统战系统干部能力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同时，精神文明、工会、创城、机关效能、国防教育等工作扎实推进。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5.2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1.75	本年支出合计	496.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7.15
总计	513.24	总计	513.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91.75	486.51	0.00	0.00	0.00	0.00	5.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427.79	422.55	0.00	0.00	0.00	0.00	5.24
20123			民族事务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 支出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 商联事务	58.44	5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35.77	3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 及工商联事务 支出	22.67	2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343.34	338.10	0.00	0.00	0.00	0.00	5.24
2013401			行政运行	342.79	337.55	0.00	0.00	0.00	0.00	5.24
2013405			华侨事务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 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 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13	2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96.09	496.0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13	432.13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 务	58.44	58.44	0.00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35.77	35.77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 联事务支出	22.67	22.67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5.48	15.48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347.68	347.68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47.13	347.13	0.00	0.00	0.00	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3	22.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25	423.2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	33.9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6.51	本年支出合计	487.21	487.2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7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87.21	总计	487.21	487.2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7.21	487.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25	423.25	0.00
20123	民族事务	9.81	9.81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81	9.81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8.44	58.44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35.77	35.77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2.67	22.67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48	15.48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5.48	15.48	0.00
20134	统战事务	338.80	338.8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38.25	338.25	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0.55	0.55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6	33.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	33.9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3	22.1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3	11.8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0	2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0	2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	2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5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1	基本工资	102.24	30201	办公费	3.5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2	津贴补贴	146.87	30202	印刷费	2.50	310	资本性支出	1.62
30103	奖金	6.1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4	30206	电费	0.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7	30207	邮电费	1.2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1	差旅费	4.9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4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2	30215	会议费	3.6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6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95.03	公用经费合计					92.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3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13.24 万元，支出总计 513.2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95.84 万元，增长 22.96%。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工商联换届选举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491.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1.71万元，增长40.4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6.5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5.24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496.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07万元，增长26.8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96.0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95.03 万元，

公用支出 101.06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87.21万元，支出总计487.2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89.57万元，增长22.5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工商联换届选举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87.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6.57 万元，增长 24.7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2399-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级科目。

(二) 2012801-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行政运行 35.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08 万元，下降 49.5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项级科目列支调整。

（三）2012899-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2.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新增项级科目。

（四）2012901-群众团体事务行政运行 15.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9 万元，下降 19.2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项级科目列支调整。

（五）2013401-统战事务行政运行 338.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96 万元，增长 38.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办公经费、人员费用增加。

（六）2013405-统战事务华侨事务 0.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1 万元，下降 92.09%。主要原因是当年华侨慰问等华侨事务支出减少。

（七）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8 万元，下降 28.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的列支。

（八）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9 万元，增长 18.0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九）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4 万元，增长 37.72%。主要缴费基数调整。

(十)2101101-机关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 1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 万元，增长 14.4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十一)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新增公积金项级科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7.2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95.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92.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2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主要是 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经费支出 3.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2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累计接待 21 批次、26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2.3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一）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

见第五部门附件二)

该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无需公开报告。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7.96%，主要原因是：工商联换届选取支出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30	42.30	42.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30	42.30	42.3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走访台侨企业数量 18 家，工作任务完成 95%；本年度部门业务费经费 42.3 万元；群众满意率 95%；有效地完成各项任务。				预期目标已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走访台侨企业	≥18 家	18 家	20	2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指标：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100%	20	2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指标：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指标：部门业务费	≤42.30 万元	42.30 万元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服务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是否达标	服务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是否达标	服务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达标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指标：服务群众满意率	≥95%	100%	15	15	无偏差
总分						100		无偏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该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无需公开报告。